

盐城市大丰区中医院 Pacs 系统采购、安装及其
伴随服务

招 标 文 件

招 标 人：盐城市大丰中医院（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江苏兴华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日 期： 2019 年元月

招标文件备案表

招标人及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	盐城市大丰中医院 江苏兴华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盐城市大丰区中医院 Pacs 系统采购、安装及其伴随服务
标段编号	DFCG20190026

此文件审查工作已结束，于 2019 年 1 月 30 日备案，共 53 页，附件有：

1、招标代理服务合同。

招标管理部门（盖章）：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5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8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
1.1 项目概况	12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
1.3 招标范围、交货期或工期和质量要求	12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2
1.5 费用承担	12
1.6 保密	13
1.7 语言文字	13
1.8 计量单位	13
1.9 踏勘现场	13
1.10 投标预备会	13
1.11 偏离	13
2.招标文件	13
2.1 招标文件组成	13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14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14
3.投标文件	14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14
3.2 投标报价	15
3.3 投标有效期	16
3.4 投标保证金	16
3.5 资格审查资料	17
3.6 备选投标方案	17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17
4.投标	18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8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18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8
4.4	不予接收的投标文件	18
5.	开标	18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18
5.2	开标程序	19
6.	评标	19
6.1	评标委员会	19
6.2	评标原则	19
6.3	评标	19
6.4	多个标段推荐中标候选人顺序	19
6.5	无效标书条款	20
6.6	重新招标	21
7.	评标结果公示	21
8.	合同授予	21
8.1	定标方式	21
8.2	中标通知	21
8.3	履约保证金	21
8.4	签订合同	22
9.	纪律和监督	22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22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22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22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22
9.5	投诉	22
9.6	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现象	23
10.	招标人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3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25
1	评标方法	25
2	评审标准	25
2.1	初步评审标准	25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5
3 评标程序	25
3.1 评标准备	27
3.2 初步评审	27
3.3 详细评审	27
3.4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28
3.5 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直接确定中标人.....	28
3.6 提交评标报告	28
4 通用评标规则	28
4.1 评标程序	28
4.2 不规范标书	28
4.3 计价文件评审规定	28
4.4 打分	28
4.5 争议处理	29
4.6 违法违纪行为	29
4.7 其它	29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31
第五章 货物需求	38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56

第一章 招标公告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规定，江苏兴华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受盐城市大丰中医院委托，就下列项目进行公开招标，诚邀合格的企业前来报名参加。

二、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盐城市大丰区中医院 Pacs 系统采购、安装及其伴随服务

(2) 项目编号：DFCG20190026

(3)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4)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5) 采购内容：Pacs 系统硬件等设备采购、安装布置就位、运输保险、还包括提供各项资料、售前售后服务、维修等伴随服务。

(6) 资金来源：自筹

(7) 采购预算：180万元

(8) 交货期或交付使用期：在招标人发出书面通知后的 30 日历天内完成所有的设备供货、安装、调试并验收合格。

三、**标段划分：**本招标项目共分 1 个标段，采购内容如下：

编号	采购内容	最高限价
1	Pacs 系统硬件等设备采购、安装布置就位、运输保险、还包括提供各项资料、售前售后服务、维修等伴随服务。	<u>180</u> 万元

四、申请人应当具备的主要资格条件及要求：

1、投标申请人须在中国境内注册，具有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营业执照，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近三年内没有严重违约和重大质量问题，未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等状态，未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

2、投标申请人营业执照须包含与本招标项目相对应产品的经营范围。

3、投标人应保证招标人在使用该采购项目软硬件设备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一律由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4、所投设备须通过国家强制性相关规定；

- 5、投标申请人应当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之规定的各项条件；
- 6、本次招标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7、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

五、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投标保证金人民币：叁万元整（¥：30000.00元），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投标保证金从投标人本单位的基本账户上直接电汇至盐城市大丰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投标保证金标段子帐户：

收款单位：盐城市大丰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银行：大丰农村商业银行创业支行；

账号：3209820531010000083040

投标保证金采用电汇方式，投标保证金汇出单位必须与投标报名单位名称完全一致。未按招标文件约定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其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

特别提醒：投标人在缴纳保证金后，请至会员系统“保证金到账查看”中自行查询，选中该标段点击“查看”按钮，在弹出页面中确认付款账号和诚信库中录入的基本户开户账号是否一致（请确保基本户开户账号中没有空格）。因开标现场不再核验保证金收据，以开标现场会员系统“保证金查询”显示的信息为准。如开标现场会员系统未显示保证金已缴纳，一律视为投标保证金未按招标文件约定要求缴纳，其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

六、报名及招标文件的获取

1、各潜在投标人（供应商）采用网上方式报名及下载招标文件，具体步骤如下：

（1）各潜在投标人（供应商）下载采购类项目网上报名操作指南（网站

<http://ggzy.dafeng.gov.cn/dfweb/InfoDetail/?InfoID=8a98b92b-4bd3-4d80-afcf-ddb1d664dfbf&CategoryNum=029>）；

（2）各潜在投标人（供应商）根据网上报名操作指南进行操作，仔细阅读采购类项目网上报名操作指南，认真掌握操作方法（请牢记登录名和密码），确保信息准确无误，如填报错误，后果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

（3）各潜在投标人（供应商）在交纳招标文件工本费后，报名视为成功。若未交纳招标文件工本费，视为未报名（本项目招标文件售价：详见报名系统）。

2、请各投标申请人于 2019 年 1月 30日至 2019 年 2月 3日进行网上报名及下载招标文件，如在规定时间内未下载招标文件，由此引起的责任自负。

七、本项目对投标申请人的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方式，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进行评定；报名时不进行报名资料的任何审查，由意向投标人自行判断是否符合投标资格。

八、本招标项目采用的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九、本招标项目招标公告发布媒介：盐城政府采购

(<http://yccz.yancheng.gov.cn/col/col2383/index.html>)、大丰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址：<http://ggzy.dafeng.gov.cn/dfweb/>或 登录大丰区政府门户网站 <http://www.dafeng.gov.cn> 后点击“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十、投标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投标时间段：2019年2月20日 15时30分—16时

2、开标时间：2019年2月20日 16时

3、投标文件提交地点：盐城市大丰城东新区丰华国际大厦4楼开标二室（盐城市大丰区丰华路与飞达路交叉口西150米）

十一、投标前请关注“大丰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政府采购”——“最高限价”和“答疑补充”栏目。及时了解到项目的“最高限价”和“答疑补充”等情况。

十二、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招标人：盐城市大丰中医院

联系人：朱先生

联系电话：15358286188

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江苏兴华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大丰高新技术区五一路5号希望小镇1号楼

联系人：邹海君

联系电话：0515-83839668、13921826080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盐城市大丰中医院
1.1.3	招标代理机构	江苏兴华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1.4	项目名称	盐城市大丰区中医院 Pacs 系统采购、安装及其伴随服务
1.2.1	资金来源	自筹
1.2.2	出资比例	100%
1.2.3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采购内容	Pacs 系统硬件等设备采购、安装布置就位、运输保险、还包括提供各项资料、售前售后服务、维修等伴随服务。
1.3.2	交货期或交付使用期	在招标人发出书面通知后的 30 日历天内完成所有的设备供货、安装、调试并验收合格。
1.3.3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1.3.4	质量要求及验收标准	<p>相关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本工程招标人或项目所在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或招标人委托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可能对中标人的所供产品进行抽检，如抽检不合格导致的费用损失由中标人承担，所有返工、拆除、更换等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招标人将依法追偿。</p> <p>验收执行标准：国家或行业最新标准、招标文件各项技术参数指标、投标文件投标承诺所达到的各项技术参数指标（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国家或行业标准不一致处以最高标准执行）</p>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	见招标公告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 投标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3.7.3	投标文件数量	一式五份，正本一份，副本四份（投标文件的全部内容以 PDF 文档形式拷贝到投标人自备的 U 盘中，U 盘单独用信封包封后，在信封面上加盖投标人公章，密封在投标文件中）。
3.7.4	投标文件装订要求	投标人应密封封装投标文件，密封袋包装封面上应注明投标人名称、投标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开标时启封”字样，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投标文件不得采用活页夹、拉杆夹、夹杆夹等可拆换内页的装订形式（否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4.2.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 时间和地点	时间：2019年2月20日16时 地点：盐城市大丰城东新区丰华国际大厦4楼开标二室（盐城市大丰区丰华路与飞达路交叉西150米），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除相关原件外。 <input type="checkbox"/> 是，退还安排：/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同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8.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 定中标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8.3	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的形式：银行转账或银行保函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中标价的10% 履约保证金的退还：合同履行完毕7日内无息退还
10.1	收费标准	本项目招标代理费按计价格[2011]534号标准缴纳（货物类），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一次性缴纳，投标人投标报价时应将本项目的招标代理费计入投标报价中，但不单列，自行考虑在投标报价的综合单价、合价中，工程结算时招标人不再另行增加该项费用给中标单位。

11	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本招标项目无预付款，所有项目安装调试完毕经采购人检测合格后运行一个月无质量问题后付实际到场货物价款的 90%，验收合格满一年无质量问题付清余款（按以上进度付款无任何利息补偿）。招标人保留适度调整采购需求的权利，本项目最终按实际到场货物（设备）数量、中标人的投标单价结算。
12	质量保证期限	运维审计堡垒机保期至少叁年，PACS 存储质保期至少伍年(自项目验收合格运行之日起计算)。

特别提醒：

1、招标人会根据招标需要，可能会不定期在大丰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址：<http://ggzy.dafeng.gov.cn/dfweb/>或 登录大丰区政府门户网站 <http://www.dafeng.gov.cn> 后点击“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发布该项目补充答疑等澄清修改文件，请各投标人自行网上查询，未能及时查阅响应而影响投标的，结果由投标人负责。

2、投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须携带有效身份证明原件出席开标会议，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1.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货物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招标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采购内容、交货期或交付使用期和质量要求

1.3.1 本次采购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招标项目的交货期或交付使用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招标项目的交货或服务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本招标项目的质量要求及验收标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的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1.4.1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 (1)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的权利义务；
- (2)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参加投标。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招标人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本标段的监理人；
- (3) 为本标段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4)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的；
- (5)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6) 与本标段的其他申请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的；

- (7) 与本标段的其他申请人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或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关系的;
- (8)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招标人不组织投标人踏勘现场，投标人可以自行对工程施工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勘察，以获取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所有资料。施工现场的联系方式见须知前附表。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施工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招标人现有的能使投标人利用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本项目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1.11 偏离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组成

2.1.1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货物需求;
- (6) 投标文件格式;
- (7)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2.1.2 根据本章第 1.1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相互之间发生矛盾时，以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招标人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15天前以“补充答疑”的形式在大丰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ggzy.dafeng.gov.cn/dfweb/>)上公开发布，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天，且澄清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在投标前应每天在招标公告发布网站查阅、获取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因投标人原因未能及时获取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其责任由投标人自负。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15天前，招标人可以以“补充答疑”的形式在大丰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ggzy.dafeng.gov.cn/dfweb/>)上修改招标文件。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天，且修改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3.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资信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开标一览表共四部份组成。

3.1.1 投标文件包括资信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及开标一览表

- (1) **资信文件**应包括如下内容：

主要包括下述材料原件和复印件（复印件须装订在投标文件中，原件须同投标文件一并密封提交）：

投标时需提供的证书和资料：（1）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可提供有二维码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复印件；（2）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它资料。

注：以上资料须提供原件供评标委员会审查，未提供原件或原件资料不全的资格审查不予通过，确有

特殊原因无法提供原件的，复印件必须经原发证部门确认或提供公证件，否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2) **商务文件**应包括如下内容：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有)；

投标函；

企业声明函（如有)；

诚信投标承诺书；

投标报价明细表；

商务条款偏离表；

交货一览表；

投标人根据评标办法认为应该提供的其它资料。

(3) **技术文件**应包括如下内容：

内容由投标人根据招标需求及评标办法自行组织，不能响应的经评审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4) **开标一览表的要求**

开标一览表密封袋里须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及授权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3.1.2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复印件作为附件的，投标人应按要求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应材料，否则不予认可。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应包含本招标文件中的全部内容所需的所有费用。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结算单价，应包括完成本项目实施期间所必须的货款、加工制造、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安装、调试、试运行直至验收合格、保修、保险、利润、税金、货到就位、风险费、售后服务、资金成本、招标代理费、不可预见费（应充分考虑所有风险、责任等）等所需的为完成本项目交付采购人使用的全部费用的价格体现。投标人亦可注明提供其它优惠免费服务项目。投标所报单价为最终结算单价，因特殊原因并经买卖双方协商同意，投标人不得再要求追加任何费用。同时，除非合同条款中另有规定，否则，投标单位所报单价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

投标人所报价格包含为保证本项目的正常运行所必须的设备、配件等，未列入的清单或技术参数（若有缺失项）投标人须自行补充完整，采购人认为参加本项目投标的潜在供应商应是具有足够经验、供货能

力的授权代理商，采购文件提供的清单、技术要求仅是对采购设备的不完整描述，采购人在验收时要求成交供应商所供设备具有完整性与成套性，整体设备要求运行可靠，采购文件中所提及技术参数投标人所供设备必须满足或优于。投标人因自身原因考虑不周并不影响合同的履行及最终质量的验收，招标人不因投标人投标时考虑不周而额外补偿任何费用。

投标人所投设备必须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商品，完全符合采购设备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投标单位应保证其提供的设备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条件下，在规定的使用寿命期内具有满意的性能。

3.2.2 投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具体规定进行报价。

招标人在项目实施时根据需要对中标人所供不同批次的货物进行随机抽检，若发生检测不合格，则该批所供货物均按不合格处理，由此产生的各项损失由中标人承担。

招标人要求投标人在投标报价时将相关部门的各项检测费用计入相应的投标单价及合价内，招标人在货款结算时不另行支付该项费用。

投标人应对招标文件内所要采购的全部内容进行报价，只投其中部分内容者，其标书将被拒绝。

3.2.3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2.4 计价方式

投标所报单价为最终结算单价，因特殊原因并经买卖双方协商同意，投标人不得再要求追加任何费用。

投标人投标前应先到项目现场踏勘以充分了解项目实施地点位置、情况、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以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承包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被批准。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3.3.1 条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应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和形式从投标企业的法人基本存款账户缴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进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缴纳账户。投标保证金的核查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4.3 投标保证金退还

(1) 投标保证金退还时间：中标候选人公示后，退还非中标候选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公告发出后3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的中标候选人的投标保证金；合同签订并经招投标主管部门备案后3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2) 有投诉（异议）的项目，中标候选人及异议人（投诉人）投标保证金在招标项目签订合同后予以退还。

因恶意投诉（异议）的、利用保密信息投诉的及投诉（异议）不实的投诉行为被通报的，自通报之日起6个月内，投诉（异议）人所有投标项目的投标保证金在招标项目签订合同后予以退还。

投诉人故意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给他人造成的损失，投诉人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招标人直接扣减相应数额，确认应予退还保证金的数额，并经监管机关存档后，办理退款手续。

(3) 投标保证金退还：规定的时间内中心窗口进行网上退款。详情咨询盐城市大丰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综合服务窗口，电话：0515-83927237（朱会计）

(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a. 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的；
- b.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绝签订合同协议书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提交履约担保。
- c. 投标人因串通投标、弄虚作假等违法行为被行政监督部门行政处罚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3.5 资格审查资料

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应按照本章3.1的要求提供资料。

3.6 备选投标方案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提交备选投标方案。允许投标人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候选人的投标人，其所提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候选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7.2 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投标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

3.7.3 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3.7.4 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具体装订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对违反上述规定者将按无效标书处理。

4.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投标文件应清楚地标记“正本”、“副本”字样，并包装密封提交；封套上分别写明投标人名称、投标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开标时启封”字样，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封袋大小、数量由投标人根据需要自行制作。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7.2 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招标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4.3.3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4.4 不予接收的投标文件

4.4.1 未按本章第 4.1.1 款规定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有权不予接收。

4.4.2 未按规定获取招标文件而来投标的，招标人有权不予接收。

4.4.3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接收；对在争议时间点接收的投标文件，后被认定逾期送达的，视同不予接收。

5.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准时参加。

5.2 开标程序

5.2.1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并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确认投标人是否派相关人员到场；
- (3) 宣布相关参会人员姓名；
- (4) 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
- (5) 当众开标、唱标，并记录在案；
- (6) 相关参会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 (7) 开标结束。

5.2.2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应当当场作出答复，并作好记录；如无法现场答复的，可转交评标委员会予以解决。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且在处罚期内。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4 多个标段推荐中标候选人顺序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5 无效标书条款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属于重大偏差，视为未能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应当作为无效投标予以否决：

- (1) 投标文件中的投标函未加盖投标人的公章；
- (2) 投标文件中的投标函无企业法定代表人（或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印章（或签字）的；
- (3) 如投标函由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加盖公章（或签字）的，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没有合法、有效的委托书（原件）的；
- (4) 投标人资格条件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或招标文件要求的；
- (5) 投标文件技术规格中一般参数超出招标文件允许偏离的最大范围或最高项数的；
- (6) 投标报价低于成本或者高于招标文件设定的对应标段最高投标限价的；
- (7) 投标文件的组成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8) 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货物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为最终报价的，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除外；
- (9) 与招标文件提供的货物（设备）清单中的清单数量或规格不相同的；
- (10)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的；
- (11) 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的，或交货期达不到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要求；
- (12) 明显不符合技术规范、技术标准的要求的；
- (13) 投标文件载明的货物包装方式、检验标准和方法等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的；
- (14) 投标文件提出的工程验收、计量、价款结算和付款方式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招标人不能接受；
- (1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文件制作过程出现了评标委员会认为不应当雷同的情况的；
- (16) 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 (17)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电子投标文件；
- (18) 按招标文件约定应参加开标会的人员，未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参加开标会议或未参加开标会议的；
- (19) 未对招标文件中有关交货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的；
- (20)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 (21) 法律、法规或规章规定的其它无效标情形的。

除上述条件外，招标人一般不得另行规定无效标条件。特殊情况招标人需要另行规定无效标条件的，应当将调整的无效标条件及其说明事先征求招投标监管机构意见后写入招标文件。凡招标文件未明确的无效标条件，评标委员会不得作为判定无效标的依据，评标委员会也不得以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作为判定无效标的依据。

6.6 重新招标

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少于三个的，招标人在分析招标失败的原因并采取相应措施后，应当依法重新招标。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三个的，按国家有关规定需要履行审批、核准手续的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报项目审批、核准部门审批、核准后可以不再进行招标。

依法必须招标的项目评标委员会否决所有投标的，或者评标委员会否决一部分投标后其他有效投标不足三个使得投标明显缺乏竞争，决定否决全部投标的，招标人在分析招标失败的原因并采取相应措施后，应当重新招标。

7. 评标结果公示

7.1 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3 日内，在与招标公告相同的发布媒介上对评标结果进行公示。

7.2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评标结果公示期间向招标人提出异议。招标人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10 日内作出答复，并在作出答复前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8. 合同授予

8.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不超过 3 个。

国有资金占控股或者主导地位的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招标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8.2 中标通知

招标人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第一中标候选人须在中标结果公示结束后的 3 个工作日内领取中标通知书，投标人未能在规定期限内领取中标通知书，招标人有权另行选择中标单位。

8.3 履约保证金

8.3.1 本项目招标人要求投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后的 3 个工作日内、在合同签订前以银行转账或银行

保函方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投标人未能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招标人可以另行选择中标单位。

8.3.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8.3.1 项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8.4 签订合同

8.4.1 中标人须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或未能在上述规定的时间内与招标人订立书面合同人，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8.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9.纪律和监督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众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1、本项目的招投标工作在盐城市大丰区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办公室的监督下进行，并接受社会监督。

2、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如认为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依法先向招标人提出质疑，对质疑回复不满意的，向盐城市大丰区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办公室投诉。任何以口头形式提出的询问、质疑、投诉等，都不予答复。

质疑：投标人对招标活动提出疑义，在开标前若质疑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不得超出质疑期，若超出质疑期对招标文件提出疑义，招标采购单位、招标采购监管部门将不予受理；

在评标结束（中标结果公示后）质疑范围为除招标文件以外的招标活动，若在中标结果公示后，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招标采购单位、招标采购监管部门将不予受理；

投诉方面：具体投诉期限及处理办法，请登录大丰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查阅。

特别提示：政府采购类项目投诉须先向采购单位（业主）提供质疑，若对采购单位（业主）的答复不满意，再进入投诉程序。

9.6 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现象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 （一）就同一采购项目向供应商提供有差别的项目信息；
- （二）设定的资格、技术、商务条件与采购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不相适应或者与合同履行无关；
- （三）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等要求指向特定供应商、特定产品；
- （四）以特定行政区域或者特定行业的业绩、奖项作为加分条件或者中标、成交条件；
- （五）对供应商采取不同的资格审查或者评审标准；
- （六）限定或者指定特定的专利、商标、品牌或者供应商；
- （七）非法限定供应商的所有制形式、组织形式或者所在地；
- （八）以其他不合理条件限制或者排斥潜在供应商。

若有以上现象，评委将根据本招标文件相关条款执行。

10. 招标人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重新招标与不再招标

A、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应当采取改进措施后重新招标：

- （1）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2）通过符合性评审的投标申请人少于 3 个的。

B、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仍存在上述 A 条情形的，属于经相关部门核准后可不再进行招标，招标人可以采取竞争性谈判方式”、“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等条款评审、确定潜在的中标人。

10.2 招标人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将根据需要组织相关部门或单位对中标候选人进行全面考察，如发现投标人有不列情形的（包括但不限于），将被取消中标资格：

（1）投标人在近 3 年实施的项目中有不按规定履行合同或无故拖延工期或发生安全事故造成社会不良影响的。

（2）投标文件所提交的材料经查实存在虚假情形的。

（3）投标人不具备本项目生产、供货、安装能力的。

10.3、其他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招标人确定。最低报价及任何单项因素的最优均不是中标的必要条件。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评标委员会首先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审查其投标文件中的资信文件是否满足本项目要求；**资信文件在投标时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将资质原件放入密封袋内随投标文件一起递交，未提交资质原件资料或资料不全的，资格审查不予通过。**

2.1.2 有无计算上的错误、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总体编排是否有序、判断其内容是否详实可靠、投标文件签字盖章、投标文件的组成、投标文件及报价唯一、交货期或交付使用期、质量要求、投标保证金等方面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是否在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

2.1.3 在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就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说明（授权代表签名有效）并提供相关资料。

2.2 详细评审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价格部分（满分 35 分）

以有效投标文件的最低投标价为评标基准价，投标价等于评标基准价的得 35 分；偏离评标基准价的， $\text{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价格}) \times 35$ （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中小微企业划分标准以工信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改委、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为准。中小微企业在投标文件中，须签署《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虚假，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具体事项详见盐财购〔2018〕3 号文。

2.2.2 技术部分（65 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中确定的评审要点，对投标文件的技术响应进行评分，可以参照以下内容设置评审要点：

1. 技术规格及参数响应（40分）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得40分，主要表现在投标文件的技术内容是否符合招标人的需求；

正偏离不加分；负偏离：低于加★项采购需求的，有一项扣2分；其他硬件技术参数低于采购需求的，有一项扣1分。

2. 制造商的综合能力（15分）

所投堡垒机产品的生产厂家具有ISO27001认证证书、ISO20000认证证书、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简称CCC)且为增强级，每提供一个得1分，本项最高3分（投标时需提供复印件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所投存储产品入围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环保环境标志政府采购清单》，每提供一份得2分，共计4分，（提供链接及相关有效期截图证明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所投存储要求原厂设计、制造、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和开发能力的高端企业级产品，非OEM产品。拥有属于自身品牌的IEEE OUI地址段的得4分（投标时提供IEEE的查询结果截图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所投存储配置IPv4/v6协议授权，可以通过IPv4/v6协议进行存储访问、带外管理、远程复制的得4分（投标时提供制造商官网截图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3. 产品设备性能要求（8分）

为确保可靠性，所投存储每个RAID硬盘组，任意三块硬盘永久性故障，数据不丢失，业务不中断，要求投标时提供具备CNAS(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资质的第三方权威评测机构签字盖章的测试报告并提供测试机构资质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4分）。

所投存储产品两台存储阵列可以实现同时读写功能；任何一台存储阵列发生单控故障执行阵列内自动切换，双活状态不变，数据不丢失，业务不中断；任何一台存储阵列整机故障，执行阵列间自动切换，数据不丢失，业务不中断，故障消除后，两台存储阵列自动恢复双活状态，执行增量同步（投标时提供CSTC（中国软件评测中心）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得4分，不提供不得分。

4. 售后服务（满分2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中确定的评审要点，对投标文件的售后服务进行评分：

PACS系统属于医院核心系统之一，供应商的售后服务及响应时间对医院的日常运作至关重要。

有可靠的售后服务保障体系，在盐城市区有售后服务点的加2分（投标人企业地址在盐城市区范围内）承诺中标后在盐城市区设置售后服务点的加1分，未承诺的不得分（须提供设备制造厂家的授权书）

2.3 招标人有权在中标公示期间、签约前后等任何环节对相关资料的真实性进行核验，如发现提供虚

假资料采购人将依法取消其中标资格。

2.4 评委应记名打分，打分未记名的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办法打分的，一律按无效打分处理。当评标委员会成员为5人时，取所有评委的有效分值进行计分、汇总；当评标委员会成员多于5人时，在所有评委有效分值中取消一个最高分、一个最低分后进行计分、汇总；各项汇总时，每大项记分保留三位小数（第四位四舍五入）；总得分汇总时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3 评标程序

3.1 评标准备

3.1.1 评标委员会成员到达评标现场时应在签到表上签到（或通过门禁系统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3.1.2 评标委员会成员首先推选一名评标委员会负责人，负责评标活动的组织领导工作。

3.1.3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向评标委员会提供评标所需的信息和数据。评标委员会负责人应组织评标委员会成员认真研究招标文件，未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标准和方法不得作为评标的依据。

3.2 初步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2.1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

3.2.2 投标文件不符合本章第2.1款评审标准的，属于重大偏差，视为未能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应当作为无效投标予以否决。

3.2.3 对照投标人须知6.5款，投标文件有上述情况之一，视为未能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凡招标文件未明确标明无效标条款的，评标委员会不得作为判定无效投标的依据。

3.2.4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5 只有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文件才能进入详细评审。

3.3 详细评审

3.3.1 在详细评审发现符合“无效标书条款”的，应当作为无效投标予以否决，其投标报价亦不作为评标基准价的依据。

3.3.2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2.2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3.3.3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4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4.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4.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4.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3.5 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直接确定中标人

3.5.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在推荐中标候选人时，应遵照以下原则：

评标委员会按照最终得分由高至低的次序排列，并根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中标候选人数量，将排序在前的投标人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招标人有权在中标公示期间、签约前后等任何环节对相关资料的真实性进行核验，如发现提供虚假资料采购人将依法取消其中标资格。

3.6 提交评标报告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评标报告应当由全体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并于评标结束时抄送有关行政监督部门。

4 通用评标规则

4.1 评标程序

资信标、商务标、技术标应分别评审，评审后不得更改。

4.2 不规范标书

评标审查中有发现投标书或投标人行为属不规范者，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的，且无法形成无效投标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后扣减 0.3—2 分。

4.3 计价文件评审规定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有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时，应当要求投标人以书面方式作出澄清，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后再进行认定。

4.4 打分

评委应记名打分，打分未记名的和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打分办法打分的，一律按无效票处理。设区间

计分项的，其计分包括区间两端值。评审过程中，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如发现投标文件无相关资料、数据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可确定其该项不得分（即取消保底分值）。

4.5 争议处理

评标中发生重大情况或重大争议，需要进一步调查了解、协调处理的，现场监督人员报招标投标管理部门同意后可暂时休会，待有关问题得到澄清后再行复会。休会期间，所有招投标资料一律封存盐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档案室，所有与会人员一律不得泄露评标情况。

4.6 违法违纪行为

在招投标过程中发生行贿受贿、扰乱招投标活动秩序及其他严重违法违纪行为的，一律取消有关责任人参与招投标活动的资格；影响评审结果的，应宣布评审结果无效。

4.7 其它

在评审过程中，一旦发现招标文件中发现以下现象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删除该项评审或记分。

- (1) 招标文件内容中某项条款，有明显倾向或歧视的；
- (2) 招标文件内容中某项条款有多种解释的。

评标委员会对优、良、中、分档记分的，必须先确定优、良、中档次，再独立记分。评标委员会在评审中意见不统一并可能影响结果的，请评委各自留下书面意见，并以少数服从多数形成结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九条规定，评委评标前签订评标回避书，作为永久档案存档。

评标回避书参考格式：

评标回避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九条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一）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二）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三）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四）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五）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本招标项目名称：_____

我作为本招标项目的评委，已经获知投标人名称，我对本招标项目评标：

需要回避

无需回避

评委签名：

日期：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甲方：（买方）

乙方：（卖方）

甲、乙双方根据盐城市大丰中医院盐城市大丰区中医院 Pacs 系统采购、安装及其伴随服务公开招标的中标结果及中标通知书，签署本合同。

一、货物内容

1. 货物名称：
2. 型号规格：
3. 技术参数：
4. 数量（单位）：

二、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元（¥_____元）人民币。

三、技术资料

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四、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五、产权担保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六、履约保证金

乙方交纳人民币_____元作为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参照招标文件前附表）

履约保证金的退还：合同履行完毕 7 日内无息退还。

七、转包或分包

1. 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2. 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全部或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3. 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八、质保金

1. 质保金为_____。（参照招标文件付款）

九、交货条件：

- 1、交货期限：见投标文件。

2、产品的外观、包装、运输应按国家规定或部颁标准执行，如因乙方包装不当以及其它原因造成损坏或丢失，应由乙方负责修复或缺。

- 3、产品交货时，包装完整无破损，还必须提供以下资料：

A 设备装箱清单

B 质检合格文件

C 中文标注

D 安装调试中文说明书

E 使用维修保养中文说明书

F 其它必备材料和必备工具、货物等

G 保修单

4、交货方式：乙方供应到甲方施工现场的设备产品，甲方组织相关部门技术人员对其进行现场清点和检查外观质量后，乙方负责卸放至甲方现场指定场地，这种清点和检查仅为甲方确认乙方履行合同如期交货，而材料卸放至甲方指定场地甲方不承担其保管责任。

5、本次采购包含采购需求中所有设备的供货（含货物、包装、运输及其保险）、安装、调试、培训、试运行直至竣工验收合格、质保期内免费提供设备运行所必须的备品备件和专用工具等伴随服务，还包括提供技术资料、技术服务、维修保养等均由乙方负责。

十、质量及验收方法：

- 1、质量要求

（1）乙方供货应按照技术清单、技术规范、环境条件要求供应，选择使用寿命长、品质佳、性能价格优的材料，并需对投标文件涉及到专利负责，保证在任何情况下，不伤害甲方利益。

（2）材料标准、规范：须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最新颁布的条例及规范。乙方应根据规范的技术要求，结合使用功能和国家现行标准规范，需详细列出所供材料设备的产地、规格、数量。

（3）乙方在供货时要充分考虑相关验收规范要求，若因乙方原因造成不能通过验收，乙方应承担相

应责任。

2、验收方法

(1) 在交货前，乙方应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一份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证书。

(2) 货物运抵现场后，甲方将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和重量进行初步检验。如发现货物的规格或数量或两者都与合同不符，甲方有权在货物运抵现场后 90 天内，根据检验结果向材料乙方提出索赔。

(3) 如果货物的质量和规格与合同不符，或在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甲方将有权向乙方提出索赔。

(4) 货物的最终验收待工程安装调试完毕，由甲方组织相关单位或检测机构共同负责验收工作。

(5) 货物的验收标准按招标文件和国家有关标准执行。

十一、货款支付

1. 付款方式：本招标项目无预付款，所有项目安装调试完毕经采购人检测合格后运行一个月无质量问题后付实际到场货物价款的 90%，验收合格满一年无质量问题付清余款（按以上进度付款无任何利息补偿）。

招标人保留适度调整采购需求的权利，本项目最终按实际到场货物（设备）数量、中标人的投标单价结算。

2. 当采购数量与实际使用数量不一致时，乙方应根据实际使用量供货，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量乘以成交单价进行计算。

十二、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三、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是按招标文件和相关技术标准制造而成的，并完全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行和保养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在货物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由于材料和制造原因产生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2、根据当地质检部门检验结果，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数量、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并提出索赔。

3、在使用过程中发生任何故障，在接到电话后须在 2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到达现场解决问题，如果需要更换货物或配件，需保证所换货物或配件不低于原配置，如在规定时间内不能到位的，甲方有权自行维修或更换设备，其费用在乙方履约保证金中扣除。

4、质量保证期限：质保期为投标承诺时间，质保期内无偿更换非人为损坏的配件等。

5、根据规定的免费保修时间对所供货物进行保修，在保修期内，乙方不得收取任何费用；

免费保修期满后，乙方对用户货物的维修，只收成本费，并提供终生技术服务（如乙方投标时承诺优于本条标准，则以乙方投标时的承诺为准）。

6.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保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3)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7、如甲方使用不当造成货物的毁损，乙方有义务协助维修。

8.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十四、调试和验收

1. 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货到后，甲方需在五个工作日内验收。

2. 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3.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免费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4. 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

十五、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 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 24 小时内或货到甲方 48 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4.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5.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十六、索赔

1、甲方有权根据检验标准和自己检验的结果或当地质检部门出具的质检证书向乙方提出索赔。

2、在根据合同规定的检验期和质量保证期内，如果乙方对甲方提出的索赔和差异负有责任，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3、乙方同意退货，并按合同规定的同种货币将货款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误工费以及为保证退回货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

4、根据货物的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甲方所遭受损失的数额，经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

5、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货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供应商应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承担甲方所发生的一切直接费用。甲方应按合同规定，相应延长修补或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6、如果在甲方发生索赔通知后 15 天内，乙方未作辩论或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乙方未能在甲方提出索赔通知后 15 天内或甲方同意的更长时间内，按照本合同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甲方将从未付款中扣回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不足部分的补偿。

十七、违约责任

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货款总值的百分之二违约金。

2. 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乙方应按逾期交货总额每日千分之六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货款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工作日不能交货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交货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 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3. 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4. 乙方在供货期间如发生安全事故，一切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皆由乙方承担。

十八、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九、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本工程项目所在地具有管辖权的法院起诉。

二十、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有关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合同法》有关条文执行。

4. 本合同一式五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两份；一份用于备案。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法定（授权）代表人：

法定（授权）代表人：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章 货物需求

一、硬件技术规格及参数:

1、运维审计堡垒机（一台）：（参考品牌：绿盟、网御星云、齐治，如投标人选用其他品牌产品投标，其设备性能、质量必须优于或相当于参考品牌）

类别	功能与技术描述
设备要求	支持最少 2T 的自带内置硬盘
	2*USB 接口，1*RJ45 串口，1*GE 管理口，4*GE 电口，2T SATA 硬盘，授权管理 25 台设备数；支持不少于 50 人同时在线运维。
	图形并发不少于 400 个；
	字符并发不少于 600 个。
三权分立	系统默认自带三权分立用户，系统管理员、运维管理员和审计管理员权限相互制约。
支持协议	字符型远程操作协议：SSH(V1、V2)、TELNET， Rlogin；可支持 RDP、VNC 的客户端直接访问堡垒机；
	图形化远程操作协议：RDP、VNC、X11，其支持文件共享；
	文件传输协议：FTP、SFTP、SCP、Samba；可支持 FTP 客户端 Wincp 直接访问堡垒机；
	★支持 Oracle、MS SQL Server、IBM DB2、Sybase、IBM Informix Dynamic Server、MySQL、PostgreSQL 等数据库，提供界面截图
支持多种方式访问托管设备	自动登录目标设备：运维人员不必知道目标设备帐号及密码，无需进行二次登录认证，实现单点登录；
	手工登录目标设备：运维人员每次通过堡垒机登录目标设备都需要手工输入目标设备用户名密码；
	半自动登录目标设备：即第一次登录目标设备时运维人员需手工输入目标设备帐号和密码并允许堡垒机保存该帐号密码，运维人员就可以自动登录目标设备。
	密钥登录方式：在登录目标服务器时，使用的是密钥登录，而非密码。在既可以使用密码，又可以使用密钥的环境，可以自由选择登录认证方式。
	运维人员登录堡垒机后设备访问页面分组显示该用户有权限管理的目标设备，分组支持按部门、按设备类型、按业务类型、设备组、运维协议、最常访问和最近访问等方式分组展示可运维设备
手机 APP	★支持手机 APP 上进行登录授权审批，金库授权审批，工单审批，方便客户随时随地进行审批工作，支持手机 APP 上进行运维监控，包括设备信息推送，系统告警监控等。（提供界面截图证明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联动能力	★支持与安全配置核查系统进行联动，支持自动更新时间，提供认证管理配置界面截图证明
	支持联动防火墙，以 VPN+堡垒机的方式提供远程运维安全服务。远程维护人员登录 VPN 后，无需再输入帐号密码即可登录堡垒机，提升运维便捷性；同时，防火墙无需保存任何堡垒机的帐号，保障运维安全性。
改密计划	设备管理员可以按条件生成该设备的改密历史报告。
	支持定期自动修改目标设备密码功能。
入侵审计	支持主动对从账号进行关联分析，当发现攻击者植入的异常账号时，对相关管理员采取告警、记录及通知等操作。
业务指导	★支持孤儿账号功能，能够提供对各从账号的运维使用率的分析功能，当发现使用率异常的从账号，对相关管理员采取告警、记录及通知等操作，提供界面截图证明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工单系统	工单系统支持运维工单流程，运维人员审批可提前申请工单，审批人员审批自由度大幅提高，不再受审批时间限制，解放运维人员和审批人员，提高工作效率；工单流程具体包括：工单创建-审批-完成。并支持通过手机 APP 来实现工单查看与审批。
文件传输双向控制	通过 RDP 协议进行文件运维时，文件传输支持双向控制，即可控制用户只能从本地客户端往服务器端单向传输文件，或者只能由服务器端往本地客户端单向传输文件。
IPv6 支持	★全面支持 IPV6 网络功能，具有“IPv6 Ready Logo 认证”。投标时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应用发布	可通过应用发布的方式进行协议扩展，无需定制即可支持其他通用及专有的运维客户端程序。
产品资质	产品公安部颁发的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且为身份鉴别（网络），投标时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产品具有国家信息安全测评信息技术产品安全测评证书（EAL3+）（投标时提供复印件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厂商技术能力和资质	★厂商应具备足够的信息安全服务技术实力及安全服务保障能力，获得中国信息安全测评中心颁发的信息安全服务安全工程类三级资质证书，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厂商应能够提供自主研发的云安全中心的移动终端 APP（支持 android 和 iPhone 客户端），帮助用户随时随地掌握网络安全环境的态势。（提供 APP 下载网页和相关链接以及 APP 使用界面的截图证明）。
	具有“商用密码产品定点生产单位”证书（投标时提供复印件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售后服务	原厂三年免费质保服务（包含硬件维修和软件升级）（投标时提供生产厂家出具的售后服务承诺函原件）

2、PACS 存储（两台）：（参考品牌：新云东方、宏杉、H3C，如投标人选用其他品牌产品投标，其设备性能、质量必须优于或相当于参考品牌）

指标项目		技术规格及配置要求
控制器	★体系架构	配置双控制器，最大可扩展≥24 个 SAN 控制器扩展，支持 Active-Active 模式；（SAN 控制器不包括外接虚拟化网关或者 NAS 控制器等）（提供官网截图）
	★前端主机接口	支持 8Gbps FC、16Gbps FC、1Gbps iSCSI、10Gbps iSCSI、40Gbps iSCSI 等主机接口，配置 10 iSCSI≥4 个，1 iSCSI≥6 个，配置 8Gb FC≥8 个，个双控最大支持≥42 个接口；
	后端硬盘接口	配置后端磁盘通道≥8 个，SAS3.0 规范，总带宽≥384Gb；
	支持主机数量	≥2048 台主机，含多路径软件支持，未来增加任意平台、任意主机，不需要再支付相应的授权许可费；
缓存	★缓存	配置高速缓存≥256GB（缓存不包含 SSD 磁盘、闪存及 NAS 控制器缓存）；
	缓存保护	支持写缓存镜像，采用缓存降落技术，掉电后能够将缓存数据下刷到硬盘中进行永久保存；
	二级缓存	支持二级缓存扩展能力
硬盘系统	★硬盘配置	配置配置 600GB 10000 转 SAS 硬盘≥4 块；6TB 7200 转 SAS 硬盘≥7 块；480GB SSD 硬盘≥10 块；1200GB 10000 转 SAS 硬盘≥9 块
	★磁盘扩展	双控支持最大硬盘数≥1600 块（提供官网截图），配置全部容量授权许可，未来扩容任意类型硬盘，不需要再支付相应的授权许可费；
	磁盘混插	支持 SSD、SAS、NL-SAS 类型硬盘，支持不同硬盘类型在同一硬盘柜混插、热拔插和在线更换故障硬盘；
RAID	RAID 类型	支持 RAID 0、1、10、5、6 等；
硬盘安全管理	★硬盘缓上电	支持硬盘缓上电技术，避免大量硬盘同时上电时，引起电流过载，跳闸风险；（提供官网截图）
	介质故障容忍	单 RAID5 硬盘组的两块硬盘同时发生介质错误，业务不中断、数据不丢失；要求提供具备 CNAS(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资质的第三方权威评测机构签字盖章的测试报告并提供测试机构资质证明材料，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单盘快速重建	支持 RAID 快速重建功能，在 RAID5 中，单块硬盘发生闪断，重建时间不超过 10 分钟；在 RAID5 中，单块硬盘大面积介质故障，热备盘重建时间不超过 20 分钟。（要求提供具备 CNAS(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资质的第三方权威评测机构签字盖章的测试报告并提供测试机构资质证明材料，加盖投标公司公章)；
兼容性	主机操作系统	支持 Windows、Solaris、HP-UX、IBM-AIX、Linux 等主流操作系统；
	★虚拟化平台	设备制造商是 VMware 存储官方合作伙伴（提供 VMware 官方网站截图证明）；支持 VMware 的 VAAI、VASA、SRM、VVol 认证（提供 VMware 官网截图）；通过 Citrix 认证（提供 Citrix 官网截图，加盖投标公司公章）；
软件特性	双活	配置存储双活功能，不需要增加阵列之外的任何硬件，不需要在主机上安装任何软件，实现双存储双活功能
	快照	配置基于时间点的数据快照功能，单个 LUN 支持快照数 ≥ 2048 个，有效预防各种软故障的发生；
	复制	支持基于 IP 的远程复制功能，不需要引入存储阵列之外的任何软件或硬件，能够提供 1:2、连跳、64 对 1 点的复制功能，且无须额外的协议转换设备；
	异构虚拟化	支持异构存储虚拟化功能，能够实现其他品牌存储的统一管理，不允许通过增加虚拟化网关模式实现；
	热点数据分层	配置热点数据分层功能，系统自动将动态热点数据提升至固态硬盘中，以解决动态数据热点的性能问题。
运维软件	存储管理软件	配置中文图形化管理平台软件，采用开放存储管理软件，开放存储 API 接口，支持功能特性植入和二次开发；提供存储自动巡检软件，并把巡检结果通过邮件发送给指定接收人，使管理员或宏杉的技术人员可远程监控存储设备的运行状态。（提供巡检软件界面截图）
	告警管理	配置日志告警、指示灯告警、控制台告警、蜂鸣器告警、邮件告警支持功能，支持故障事件和告警联动方式自定义；
售后服务	★原厂售后	提供五年原厂免费售后服务（包含硬件更换和软件升级）； 原厂工程师上门安装；（投标时提供生产厂家出具的售后服务承诺函原件）
环境	★工作温度	工作温度：0° C -40° C（提供官网截图）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封面

_____(项目名称)____货物招标

投标文件

招标编号：_____

投标人（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目 录

由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自行编制。

格式一：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系（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于此

投标人（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格式二：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单位名称）的（姓名）为我公司的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招标项目名称）的投标活动。代理人在开标、评标、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 性别： 年龄：

单位： 部门： 职务：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身份证
复印于此

投标人（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四：

诚信投标承诺书

（招标人名称）：

我代表_____（投标人）自愿参加_____（招标项目名称）的投标和按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_____万元，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招投标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并郑重承诺：

（一）本单位递交的资格审查文件、投标文件中的所有资料都真实可信，没有弄虚作假；

（二）不组织、不参与串标围标，没有出借或挂靠资质等违法违规行为；

（三）拟派的投标项目组成员符合法律法规和地方的相关规定及招标文件的约定。中标后，绝不违法分包、转包；

（四）本单位如有涉及招标投标方面投诉举报，本人将在投诉书上签字，否则，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或招标人可以不予受理；

（五）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有关文件的规定。

如果出现违反上述承诺内容的行为，本人及本公司愿意接受招标人或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的任何处罚，并自动放弃所缴纳的投标保证金。

特此承诺。

投标人（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五：

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自制（至少包含各采购货物的单价、合价、选用的品牌等招标需求的全部内容）。

投标单位（盖章）：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六：

技术参数响应表

(须与招标文件点对点应答)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及要求	招标要求	投标响应	备注
			

注：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分别填写，逐点应答。

投标人(公章)： _____

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八：

交货一览表

项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交货期	交货地点

注：本表和投标报价表的货物名称、数量应一致。

投标单位(公章)：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九：

企业声明函（如有）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3、本公司在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供的小微型企业产品报价合计为人民币（大写）_____圆整（¥：_____）。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小微企业如不提供此声明函，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小微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或使用中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小微企业提供大型企业制造或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的，视同为大型企业。

格式十：

开标一览表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标报价
1	盐城市大丰区中医院 Pacs 系统采购、安装及其 伴随服务	小写：
		大写：
	质保期	我单位承诺运维审计堡垒机保期_____年，PACS 存储质保期_____年，质保期内无 偿更换非人为损坏的配件等。
	交货期或交付使用期	我单位承诺____日历天内完成所有的设备供货、安装、调试并验收合格。

注：1、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投标费用包括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的一切费用。

3、以上报价应与投标报价明细表中的价格相一致。

4、此表请单独信封放入投标文件袋，信封封面请注明招标编号、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及“开标一览表”字样。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如有授权）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需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授权委托书原件。